

湖北地质信息

第 1 期

省地质局办公室
省地质局发展规划处

2026 年 2 月 25 日

【编者按】

2026 年是“十五五”开局之年，也是支点建设加力奋进之年。《2026 年全球工作要点》明确“七大任务”、24 项部署，细化 53 个责任分工，是今年的施政之“纲”。为深化全局工作要点的理解认识，“一盘棋”推动各项目标任务落地见效，局发展规划处组织相关处室对全局工作要点进行了详细解读，并通过《湖北地质信息》分期推出，供局属各单位、机关各处室参考学习。

《2026 年全球工作要点》解读之一

一、全力推动综合性基础性地质调查

1. 完善地质调查评价体系。围绕国家重大需求、聚焦支点建设“七大战略”，系统开展地质调查评价工作，全方位、多维度、宽领域加快提升服务水平。在两郧一两竹、桐柏一大别等地区启

动 1:5 万矿产地质调查 6 幅。在秦岭东段—桐柏—大别、长江中下游、江南隆起东段、上扬子中东部等重点成矿区带开展成矿区划工作。开展黄石大冶湖、网湖水域重、磁、电综合勘查和南漳铝土矿勘探综合方法示范。开展通城岩体北东缘金钨矿、长阳—宜都—五峰萤石重晶石等调查评价和前期勘查，推进武汉蔡甸、咸宁赤壁、恩施咸丰等地地热资源勘查，开展新疆博尔塔拉河地热资源成因机制与找矿预测研究，新发现一批地质找矿线索，提交勘查区块建议。实施地质灾害中高易发区精细化调查(建始县)，争取宜昌、十堰等 6 个重点区域地质灾害调查评价项目。实施潜江、麻城、荆州沙市区等 5 个县(市、区)地下水资源环境调查评价，开展丹江口库区上游、长江宜昌段、汉江中游等 5 个重点区段的地下水环境调查，争取全国重点地区 1:5 万区域水文地质调查项目。实施拟建荆汉运河沿线、武汉市汉江生态文化廊道等 5 个重点区域生态环境地质调查评价与区划，选区开展尾矿库生态环境地质调查。试点开展鄂西(竹山)典型富硒特色资源区 1:1 万土地质量详查。完成随州、荆门、神农架林区等地城市地质调查，实施十堰高填方等地质安全风险专项调查评价，推动黄石等地质信息服务城市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应用试点示范，申报地级市或县城地质安全专题调查评价 2—3 项。开展云梦城郊古墓群水文地质调查，申报地质旅游资源及地质遗迹专项调查 1—2 项。

解读：2025 年 12 月以来，自然资源部连续印发 2 个重要通知—《自然资源部办公厅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办公室关于加强基础性地质工作野外作业相关权益保障的通知》(自然资办函〔2025〕

2832号)、《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加强基础性地质调查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25〕42号),明确提出基础性地质调查是自然资源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是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开展,不以营利为目的,对地质现象、活动和形成物质进行探测、观测、监测,并对获取的数据、实物样本进行处理的活动,包括但不限于区域地质调查、矿产资源调查、水文地质调查、工程地质调查、环境地质调查、海洋地质调查、灾害地质调查等活动,对于构建宏观地质构造格架、摸清自然资源家底和保护生态环境具有重要作用,是提高资源国情认识、实现找矿突破和地质科技创新的先行性工作。2026年,省地质局将围绕国家重大需求、聚焦湖北支点建设“七大战略”,以多目标、综合性调查推动常态化、周期性监测,全方位、多维度、宽领域加快提升服务水平。一是持续加强基础性地质调查,主动融入国家地质填图计划,把握省级地质勘查基金创设机遇,优选两郟-两竹地区、桐柏-大别地区等,紧盯与成矿有关的基础地质问题,开展1:5万矿产地质调查,进一步提升全省地质填图覆盖度,新发现一批地质找矿线索,为重要资源基地建设提供数据基础。二是纵深推进成矿区划工作,聚焦秦岭东段-桐柏-大别、长江中下游、江南隆起东段、上扬子中东部等重点成矿区带,进一步查明区域重点控矿要素,总结成矿规律,优化勘查工作布局。三是探索开展新技术新方法应用,在黄石大冶湖、网湖水域找矿空白区开展水域重、磁、电综合勘查,填补水域物探数据空白;在南漳县王家山铝土矿开展勘探综合方法示范。四是高效开展调查评价

和前期勘查，以金、铜、铁、铝土矿、萤石、重晶石等矿产为主攻矿种，重点在通城岩体北东缘金钨矿、长阳-宜都-五峰一带萤石、重晶石等开展调查评价和前期勘查。推进武汉蔡甸、咸宁赤壁、恩施咸丰等地地热资源勘查，开展新疆博尔塔拉河地热资源成因机制与找矿预测研究，新发现一批地质找矿线索，提交勘查区块建议。**五是**开展地质灾害精细化调查，实施省地质灾害中高易发区精细化调查（建始县），争取承担中央资金补助的武汉市蔡甸区、宜昌市本级、黄石市大冶市、十堰市本级、黄冈市麻城市、随州市随县等6个重点地区地质灾害调（勘）查、精细化调查、隐患识别监测与智能技术应用等项目。**六是**开展地下水资源环境调查评价，实施洪湖流域（荆州区、沙市区、江陵县、潜江市）、大别山地区农村（麻城市）等县域地下水资源环境调查评价，开展丹江口库区上游重点水源涵养区、长江宜昌段沿岸化工园区、襄阳市汉江中游重点区域、地下水新污染物与微生物、鄂州市花马湖等5个重点区段、重点问题地下水环境调查，争取承担全国重点地区1:5万区域水文地质调查项目。**七是**开展综合生态环境地质调查评价，实施拟建荆汉运河沿线、武汉市汉江生态文化廊道、通山县大幕山绿色生态功能、鄂东南幕阜山片区放射性黑色岩系分布区、武陵山龙凤经济协作示范区酉水流域等7个重点区域生态环境地质调查评价与区划项目，开展湖北省尾矿库生态环境地质调查。**八是**实施云梦城郊古墓群水文地质调查，为古墓群保护提供基础支撑。**九是**实施湖北省土地质量地球化学调查成果应用示范项目，选取鄂西（竹山）典型富硒特色资源区，开展1:1

万富硒生态资源详查及开发利用成果应用转化示范。结合地方特色产业布局，通过“资源优势+产业”双结合，服务支撑特色资源开发利用，特色农产品规模化生产示范基地建设。做好随州、荆门、神农架林区等地省地勘基金城市地质调查项目年度工作，完成野外调查等事项。实施十堰市城区高填方地质安全风险专项调查试点项目，建立十堰城区高填方地质安全风险数据库。支持局属有关单位协助地方做好地质信息服务城市新型基础设施、地下管网监测平台、房屋监管平台、技术方法研究等相关工作，服务建设城市地质安全风险智慧化防控体系，支撑地方提升智能风险防控能力。谋划申报宣恩等县城城市地质安全调查评价，做好全省城市地质安全风险调查评价相关专项申报工作。紧扣“神武峡”国际生态文化旅游主轴和“赤黄红”荆风楚韵文化旅游主轴，深度发掘沿线“地质+”融合潜能，支撑服务区域旅游资源差异化、特色化发展，拓展服务区域和领域，加强对接省内外相关单位，积极谋划地质旅游资源及地质遗迹专项调查工作。

2. 构建资源监测预警体系。围绕矿产资源富集区、省级重大工程建设区和生态环境脆弱区，会同省直有关部门共建共管、一体运用资源监测预警体系。开展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趋势会商研判、专业监测预警。参与 20 个县的地质灾害“隐患点+风险区”双控体系建设和省地质灾害防治人工智能赋能应用试点（清江干流恩施市段）。做好 1080 个省级地下水监测站点常态化运行维护，提高地下水监测精准性和覆盖面。开展全省重点矿集区生态环境地质调查与监测。探索重点区域地表土质常态化监测，推

动布设 1500 个土地地球化学监测点。积极参与矿产资源储量变化监测核查、矿山安全监测等工作。

解读：一是开展地质灾害会商研判和监测预警，加强会商研判，每月参加全省自然灾害预警会商，向省减灾委报送地质灾害趋势预测报告，开展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和趋势预测预警；参与开展地质灾害专业监测预警，争取承接 2026 年部署的地质灾害监测预警建设项目，做好承担运行维护的监测点运行维护与数据分析。二是深化地质灾害“隐患点+风险区”双控体系建设，在 2025 年基础上扩大双控体系建设示范应用范围，争取承担 2026 年度 20 个县的建设任务，服务开展双控体系建设培训，参与省地质灾害防治人工智能赋能应用试点（清江干流恩施市段）。三是开展地下水资源环境监测，持续做好 1080 个省级地下水监测站点（已有 993 个、新增 87 个监测点）常态化运行维护，开展年度地下水统测和水质采样分析，编制 2025 年全省地下水监测年报及 17 个市州地下水监测成果专报，为地下水资源管理与污染防治提供基础支撑。四是开展矿山生态环境地质监测，实施湖北省重点矿集区生态环境地质调查与监测，针对全省黄石金属矿区、云应膏盐矿区、荆襄磷矿区、荆门煤矿-石膏矿区、松宜煤矿区、宜昌磷矿区等重点矿集区和典型矿山持续开展生态环境地质监测工作。五是基于前期土地质量生态监测试点成果经验和湖北省土地质量地球化学调查成果，对接农田土地质量和耕地质量监测等工作，开展全省土地地球化学监测点位布设工作，分区、分类、分级布设 1500 个监测点，为后续全省土壤质量常态化监测奠定基础。

